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天为（评）字 25-01-22 号
项目简介 (含图片)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是国家重点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五个一批”企业、中国生物农药企业第一家上市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10 月。企业注册地址位于浙江省海宁市海洲街道钱江西路 178 号钱江大厦 19-21 层（公司总部），本项目生产厂区地址位于海宁经济开发区施带路 9 号，法定代表人孙玉超。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生物农药、生物兽药、生物医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具有 30 多年的农药生产经营历史，拥有发酵全过程自动电脑控制生产系统，主要生产农用杀虫剂阿维菌素系列产品、植物生长调节剂赤霉酸系列产品、吡蚜·毒死蜱悬乳剂等产品。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的产品赤霉酸、阿维菌素乳油、吡蚜·毒死蜱悬乳剂均不属于危险化学品，但生产过程中涉及回收溶剂甲醇、乙醇、乙酸乙酯，因此该企业属于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该企业于 2022 年 7 月由浙江泰鸽安全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编号：TG 嘉 22-002），并于 2022 年 11 月 4 日取得由浙江省应急管理厅换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为（ZJ）WH 安许证字[2022]-F-2149，许可范围为年产（回收）：甲醇 9550 吨、乙醇 100 吨、乙酸乙酯 28 吨，有效期至 2025 年 5 月 27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国家主席令[2002]第 70 号，[2009]第 18 号、[2014]第 13 号、[2021]第 88 号修正）、《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生产、储存危险化学品的企业，应当委托具备国家规定的资质条件的机构，对本企业的安全生产条件每 3 年进行一次安全评价”，故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对其生产现状进行安全现状评价。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贝少华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贝少华
报告审核人			陈明婧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贝少华、鲍水良、万昌平、胡小兰、卜伟华	
	注册安全工程师	贝少华、万昌平、胡小兰、鲍水良	
	技术专家		
现场开展安全评价工	人员	贝少华、鲍水良	
	时间	2025.1 至 2025.3	

作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5.3